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987,259.99 元，2019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0 年将根据监事成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在其 2019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监事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监事的薪酬。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以来，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坚持原则，尽职尽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根本利益。同意公司 2020 年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综合授信事项进行审议及表决，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综合授信事项进行商谈、签批及签署相关协议。授权有效期为自此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北京九合、天津引力、上海九合、上海致趣、珠海视通等 5 家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相关担保事项进行商谈、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授权期内发生的、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有效期为自此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本次担保额度项下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具备合法资质的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向具备合法资质的担保公司申请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同意由公司使用总额

不超过 2 亿元的应收账款提供相应的质押反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债务到期之日止。

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相关反担保事项进行商谈、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授权有效期为自此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20 年一季度报告，认为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第一、二、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